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4-093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过户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04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523 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0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08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 授予日：2024 年 11 月 08 日
- 授予数量：523 万股
- 授予人数：54 人

4. 授予价格：7.50 元/股

5. 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6. 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与已披露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8人）					
1	张千帆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5	4.7801%	0.0610%
2	郭珂	财务总监	25	4.7801%	0.0610%
3	王珏犇	副总经理	25	4.7801%	0.0610%
4	王毅	副总经理	40	7.6482%	0.0976%
5	杨志宇	副总经理	40	7.6482%	0.0976%
6	罗战彪	副总经理	25	4.7801%	0.0610%
7	余渊	副总经理	25	4.7801%	0.0610%
8	邓黎	副总经理	25	4.7801%	0.0610%
中层管理人员（含分、子公司）（46人）			293	56.0229%	0.7150%
合计			523	100.0000%	1.2762%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54 个月。

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限售。限售期满后，若达到 2024 年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限制性股票可依本计划规定分期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未解除限售之前，激励对象通过 2024 年激励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限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股权授予日起 18 个月、

30个月、42个月。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1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3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日起4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5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24年11月19日，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德皓验字[2024]00000047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11月14日止，公司54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认购限制性股票523万股，已收到54名激励对象缴纳的的限制性股票投资款人民币3,922.50万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股本仍为人民币409,802,216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未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份授予登记手续已于2024年12月04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限制性股票523万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和《过户登记确认书》，股权过户登记日为2024年12月04日。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32,000	5,230,000	5,962,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9,070,216	-5,230,000	403,840,216
合计	409,802,216	0	409,802,216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比例摊销。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据预测，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需摊销的总费用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3,582.55	129.65	1,555.85	1,137.89	588.56	170.60

注 1：上述各期会计成本影响与总费用差异为四舍五入导致；

注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06 日